嘉義縣107年度環境教育教具製作比賽實施計畫

1. 目的 :

鼓勵本縣教師投入研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環境教育教具設計，以提昇教師製作環境教育教具能力，啟發學生學習興趣，並提昇環境教育教學品質。

二、 依據 : (一) 嘉義縣106年至109年環境教育中長程計畫。

(二) 中華民國 106 年11月10日環境教育輔導團會議決議事項。

三、 主辦單位:嘉義縣政府。

四、 承辦單位 :嘉義縣教育處環境教育輔導團、塭港國小。

五、 主題範圍:符合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環境教育課程。

六、 參加對象: (一)本縣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教師。

七、 報名 : (一) 本計畫經嘉義縣政府教育處核准後，公告於嘉義縣政府教育處網站。

(二) 請於 107 年 4月 23日 (星期一)至 107 年 4月 27日 (星期五 )之間將參賽作品資料郵寄或送至塭港國小(日期以郵戳或送交簽收之日為憑,逾期不受理 )。郵寄地址:614 嘉義縣東石鄉塭港村170號 ，塭港國民小學教導處收。並請註明( 107年度嘉義縣環境教育教具製作比賽作品)。

聯絡電話 :(05)3732653轉11， 連絡人:教導主任蔡政儒。

(三) 參賽作品應包含: 1.報名表(附件一) 2.作品說明書(附件二) 3. 授權同意書(附件三)。4.聲明書(附件四)

1.作品說明書(附表二):一式3份，請以A4 直式橫書，內容請在500 字、2頁以內 ，內容不可出現任何與作品無關如作者姓名及資料。規格不符者，恕不受理。

2. 教具若為教腦教學軟體，則須含檔案光碟 :一式3份 ，檔案請勿超過50MB 。作品內容請勿出現任何與作品無關之訊息 ，例如作者姓名及資料 ，不符規定之作品不予評審 。電腦教學軟體則應含括獨立執行檔 (.EXE或) VCD 、DVD 格式之多媒體教學單元教材，且不限製作使用之軟體。

(四) 競賽分成組 ，分別為 1.國高中組 2.國民小學組

八、 審查 : (一) 由承辦學校聘請學者專家組成委員會進行評審 。

(二)審查日期: 107 年 5月 7日 (星期一 )至 107 年 5月 11日 (星期五 ) 。

(三) 評審標準 : 1.學習目標的明確性 10% 。

2.教具設計的發展性 15% 。

3.教具操控的簡易性 10% 。

4.教具的實用性 15% 。

5.教具的教學成效性 20%。

6.教具設計的創造性 10%

7.教具設計與教材內容、學習者的妥適性 20%

九 、 獎勵內容 : (一) 各組獎項、所須達分數及獎勵方式如下 : 獎項 成績 獎勵方式 特優 90分以上 嘉獎兩次 優 等 80分以上 嘉獎乙次 甲等 70分以上 獎狀乙紙 (二) 其經審查結果未達標準 ，得予從缺 。

(三) 得獎公告:於 107 年 5月 18日 (星期五 )前公告於嘉義縣政府教育處教育網。

十、 注意事項 (一) 參賽作品以個人製作為原則,若為團體參賽者，組員以2人為上限 。

(二) 每人團( 體 )總參賽作品以 2 件為限。

(三) 參賽作品如係抄襲他人 ，或有侵害他人著作財產權者 ，一經察覺即不予受理。

(四)參賽作品應遵守著作權等相關規定，如有違反且經法院判決屬實，除取消參賽資格外，並須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(五)參賽作品及相關檔案資料請自行備份，恕不退件。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為嘉義縣政府教育處所有，得以任何形式與方式重製、推廣公佈與發行。

(六)得獎作品得由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委託承辦單位編輯成冊(實物作品以實物照片、製作過程、使用方式及教學成效等書面方式呈現 )，供相關單位及學校索取。

十一、經費來源：所需經費由本縣教育處環境教育輔導團經費項下支應，詳 如經費概算表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嘉義縣107年度環境教育教具製作比賽實施計畫經費概算表 | | | | |
| 項目 | 單價 | 數量 | 總價 | 備註 |
| 委員審核費 | 2,000 | 6 | 12,000 | 國中組3位委員，國小組3位委員，共6人次委員 |
| 交通費 | 4,000 | 1 | 4,000 | 委員與工作人員的交通費用 |
| 膳費 | 80 | 20 | 1,600 | 委員與工作人員膳費，20人次 |
| 印刷費 | 30 | 30 | 900 | 預計有30校參與比賽 |
| 場地佈置費 | 1,600 | 1 | 1,600 |  |
| 文具費 | 20 | 30 | 600 | 預計有30校參與比賽 |
| 茶水費 | 20 | 50 | 1,000 | 參賽學校人員及委員、工作人員約50人。 |
| 雜支 | 1,000 | 1 | 1,000 |  |
| 合計: 22,700元(除委員審核費外，各項經費項目得相互勻支) | | | | |

十二、獎勵：承辦本項活動克盡職責，圓滿完成任務之相關工作人員，依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校長教師職員獎勵基準規定辦理敘獎。

承辦人:蔡政儒 主計:邱添進 校長:黃聰哲

附件一 嘉義縣107年度環境教育教具製作比賽作品報名表 作品編號 : (由承辦單位編列)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學校名稱 |  |
| 參賽組別 |  |
| 作品名稱 |  |
| 適用年級 |  |
| 作者職稱與姓名 |  |
| 聯絡電話 |  |

附件二：作品說明書  
嘉義縣 **107** 年度環境教育教具製作比賽**-**作品說明書  
一、作品名稱：  
二、製作單位：  
三、作 者：  
四、可融入之領域：  
五、適用年級對象：  
六、設計動機：  
七、教學目標或功能：  
八、製作方法：  
九、使用說明：  
十、使用效果及建議（或注意事項）：

附件三

授權同意書  
嘉義縣 **107** 年度環境教育教具製作比賽  
作品刊登展示及使用授權同意書  
本作品 確係本人（團隊）所創作，未違反智慧財產之相關問題，並同意嘉義縣政府教育處為增進環境教育之發展，得將本人（團隊）參加「嘉義縣 107 年度環境教育教具製作比賽作品」之全部內容編輯出版成果專輯（包含電子版），並收錄於嘉義縣環境教育中心，供他人查詢、下載、列印使用，以作為教學之用。除上述授權外，使用者不得出版、出售或用以營利。  
本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，本人（團隊） 對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。  
此致  
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 
立 書 人： 所屬團隊（簽名/蓋章）  
 （本作品主要代表人）  
身份證字號：  
服 務 單 位：

附件四 聲 明 書

本人以 「 」參與嘉義縣107年度環境教育教具製作比賽活動 ,本作品無侵犯他人之智慧財產權 ,特此聲明。 如有違反聲明之事實者 ,由本人親自出面處理 並負相關之法律責任，並收回相關之敘獎及獎狀 。

此致

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聲 明 人: (親筆簽名及蓋章) 身分證字號 :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